

國立中正大學 103 年度第 4 次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3 年 5 月 21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

會議地點：本校人類研究倫理中心會議室（社科院一館 105 室）

主席：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主任委員王國羽

出席人員：

1. 社會科學、法律及其他領域：

陳瑞麟委員、莊益源委員、洪宏錡委員。

2. 生物醫學領域：

林名男副主任委員、余松年委員、莊美華委員、李沁委員

（女性 2 人，男性 6 人；社會科學、法律及其他領域委員共 4 人，生物醫學領域共 4 人；已達法定最低開會人數〈7 人〉。）

列席人員：人類研究倫理中心主任姜定宇、人類研究倫理中心人員呂潔旻、人類研究倫理中心助理林佳樺、陳瑞麟委員助理林佳瑩。

請假人員：施慧玲委員、王雅玄委員、董旭英委員、賴怡琪委員、林依瑩委員

會議記錄：呂潔旻、林佳樺

壹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貳、宣讀 103 年度第 3 次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定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報告事項一

報告單位：人類研究倫理中心

案由：本委員會標準作業流程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詳細條文請見附件一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討論一

提案單位：人類研究倫理中心

案由：有關「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之組成」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細條文請見附件二。

票數紀錄：通過 8 票；不通過票 0；棄權 0 票；離席 0 票。

決議：通過

提案討論二

提案單位：人類研究倫理中心

案由：有關「參與者同意書之知情同意規範及執行要點」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細條文請見附件三。

票數紀錄：通過 8 票；不通過票 0；棄權 0 票；離席 0 票。

決議：通過

提案討論三

提案單位：人類研究倫理中心

案由：有關「一般審查初審」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細條文請見附件四。

票數紀錄：通過 8 票；不通過票 0；棄權 0 票；離席 0 票。

決議：修正之處如下

1. 將 5「主審指派原則與程序」整段刪除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陸、散會：15 時 10 分